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中鐵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RAILWAY GROUP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90)

2020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茲通告中國中鐵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定於2020年10月30日(星期五)上午9時正在中國北京市海澱區復興路69號中國中鐵廣場會議室舉行2020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以審議並酌情通過下列事項：

作為特別決議案：

1. 審議及批准關於中鐵高鐵電氣裝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開發行股票並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科創板(「科創板」)上市的議案。
2. 審議及批准關於《中國中鐵股份有限公司分拆子公司中鐵高鐵電氣裝備股份有限公司至科創板上市的預案(修訂稿)》的議案。
3. 審議及批准關於所屬企業分拆上市符合《上市公司分拆所屬子公司境內上市試點若干規定》等法律法規規定的議案。
4. 審議及批准關於分拆中鐵高鐵電氣裝備股份有限公司於科創板上市有利於維護股東和債權人合法權益的議案。
5. 審議及批准關於本公司有保持獨立性及持續經營能力的議案。
6. 審議及批准關於中鐵高鐵電氣裝備股份有限公司具備相應的規範運作能力的議案。

7. 審議及批准關於授權董事會及其授權人士全權辦理與中鐵高鐵電氣裝備股份有限公司在科創板上市有關事宜的議案。
8. 審議及批准關於分拆中鐵高鐵電氣裝備股份有限公司於科創板上市的背景、目的、商業合理性、必要性及可行性分析的議案。
9. 審議及批准關於本公司所屬子公司分拆上市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備性、合規性及提交的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說明的議案。
10.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10月9日之通函附錄所載的對本公司章程的建議修訂。

承董事會命
中國中鐵股份有限公司
何文 譚振忠
聯席公司秘書

中國 • 北京
2020年10月9日

附註：

1. 暫停股份過戶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資格

凡在2020年10月23日(星期五)營業時間結束前向本公司股份過戶處遞交有關的股份過戶登記表，並於其後在本公司股東名冊中登記為股東的買家，均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

本公司H股股東須注意，本公司將於2020年10月26日(星期一)至2020年10月30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凡於2020年10月23日(星期五)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備存於香港的本公司股東名冊之H股股東均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

H股股東如欲出席臨時股東大會而尚未登記過戶文件，須於2020年10月23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或之前將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份交回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

2. 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登記程序

股東或其代表人出席臨時股東大會時須出示身份證明。如果出席會議的股東為公司股東、公司董事會或其他決策機構授權的法定代表人士，須出示董事會或其他決策機構批准其為法定或正式授權代表的相關決議副本，方能代表此等公司出席臨時股東大會。

3. 委任代表

凡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及於會上投票之股東，均可委任一位或多位人士代表其出席及投票。受委任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股東須以書面形式委任代表，代表委任表格須由股東簽署或由其以書面形式授權之代表簽署。倘股東為法人，代表委任表格須加蓋法人公章或由其董事或正式授權之代表簽署。倘代表委任表格由股東之代表簽署，則授權該代表簽署代表委任表格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必須經過公證。

代表委任表格(如該代表委任表格由經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授權的人簽署，則連同該授權書或授權文件，或經公證人簽署證明的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須在不遲於臨時股東大會指定召開時間前24小時送達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就H股股東而言)方為有效。

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股東屆時仍可親自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但在此情況下，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已經撤銷。

4. 其他事項

股東(親自或其委任代表)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之交通和住宿費用自理。

於本通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張宗言(董事長)、陳雲、王士奇及章獻；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郭培章、聞寶滿、鄭清智及鍾瑞明。